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136201201000

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广泛宣传老年体育的健身作用和科学健身方法，不断提高老年人科学健身意识和积极参与锻炼；

2.举办全市老年体育健身展示交流运动，组织参加和承办全国全省性或协作区老年人体育健身展示交流活动，促进老年人的体育交往；

3.培训老年体育工作人员、社会体育指导员、教练员及裁判员；

4.协同有关部门组织老年体育科学研究；

5.总结交流开展老年人体育活动经验，表彰先进；

6.与有关部门配合定期组织开展评选健康老人的活动；

7.组织老年人体育国际交流，参加或举办国际老年体育活
动；

8.挖掘整理民族和民间体育项目，选择推广适合广大老年人参与的体育活动项目；

9.组织修建和管理使用老年体育活动场所及设施；

10.在坚持党政主导和把为广大老年人健身服务放在首位的原则下，积极稳妥地发展老年体育产业，通过兴办经济实

体、盘点资产多渠道增加收入，不断增强老年体育事业发展的后劲和活力；

11.协同有关部门做好老年体育统计工作，掌握科学有效的数据，为今后老年体育工作提供有力数据，保证和有效的服务老年体育工作。

（二）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完成换届工作，着力抓两个重点，

2.进一步修改完善“十四五”工作规划纲要。市老体协根据老年人体育健身实际与发展现状，结合“十四五”期间玉溪市老年人体育事业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明确全市老年体育工作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主要措施，发挥老年体育在应对人口老龄化、建设健康玉溪、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作用，制定了《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工作“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初稿），经过主席办公会、常委会及全委会的讨论多次修改，并向省老体协汇报对接相关规划指标，形成《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工作“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送审稿），上报市教育体育局党组，并由市教育体育局下发实施。

3.加强骨干培训，为健身活动夯实基础。2021 年市老体协完成了 3 个综合大项 4 单项的教练员、裁判员等级资质培训。包括市老体协主办的柔力球（包含竞技与套路）、武术气功、健身操舞的 3 个大项和分别与门球协会、地掷球协会、体育总

会合办门球、地掷球、羽毛球的单项培训，培训人数达 260 人。各县（市、区）和市直老体协也十分重视骨干的培训，共举办培训班 192 次，参加培训人员 9833 人，通过这些培训，推动了老年群众的健身项目的普及推广。

4.精心组织交流及赛事活动。由玉溪市教育体育局、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主办，玉溪市体育总会、玉溪市老年人体育文娱活动中心承办，玉溪市地掷球协会、玉溪市门球协会、玉溪市老体协健身气功专委会协办的“玉溪市第三届中央、省驻玉单位老年人健身运动会”在玉溪市老年人体育文娱活动中心隆重举行。本次运动会共有来自全市 12 个单位，27 支代表队，360 余名运动员、教练员、展演队员参加。运动会共设有 3 个项目的比赛，其中非竞技性项目 24 式太极拳，竞技项目：地掷球、门球。

组队代表云南省参加在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举办全国柔力球（套路）比赛，我市代表队以集体规定套路第二名、集体自选套路第三名的好成绩圆满完成了比赛。

玉溪市老年人体育文娱活动中心第二十二届运动会暨第十七届体育文艺汇演”在玉溪市老年人体育文娱活动中心拉开帷幕。本届运动会共有 900 余名中心会员参加，运动会设有门球、地掷球、乒乓球、羽毛球、气排球、台球、网式柔力球、

花式柔力球、麻将、棋牌、武术、健身气功等 12 个竞技项目的比赛及由健身广场舞组、民族歌舞组、体育舞蹈组、常青舞蹈组、歌咏组、时装走秀组、乐乐乐团等 7 个文艺项目组组成的体育文艺汇演。

九九重阳全国老年人健身线上展示活动于成功举办。此次活动由中华全国体育总会群体指导，中国老年人体育协会主办，共有 3043 个视频参赛，全国 30352 人参加此次活动。我市老体协武术气功专委会组织 2 支队伍，参加了太极拳线上展示活动，分别展示了我市太极拳与太极剑的活动成果，在 792 个参赛作品中，取得了“人气奖”、“最佳展示奖”、“优秀展示奖”的好成绩。

5.组织考察学习找差距。5 月 24 日-28 日，玉溪市老体协领导班子与各县（市、区）、市直机关老体协主席组成考察学习团到普洱市老体协，普洱市景谷县、景东县、镇沅县、墨江县老体协进行了考察学习。此次考察学习，学习了普洱市、县两级老体协日常工作管理、赛事举办、组织活动及机构设置、职能配置和服务模式，特别是有效落实“党政主导、社会参与、全民关怀”的老龄工作方针及“巩固城市、发展农村、重在基层、面向全体”等老体工作方针工作经验，开阔了视野，更新了思想观念。结束后主席会专题以普洱经验对照检查，找

准存在的问题和差距，提出了改进工作的新举措。向市政府办、教体局、老干局、财政局报送了考察报告并发各县(市、区)、市直机关老体协。

6.做好省、市彩票公益金支持基层老年人体育场地建设项目资金管理。达市级 2022 年度两彩公益金 200 万的预算指标安排，根据各县（市、区）、市直机关老体协 2020 年工作考核结果分配补助指标：华宁县 45 万元，澄江市、江川区各 30 万元，易门县 25 万元，新平县、峨山县、红塔区各 20 万元，通海县 10 万元。完成省级 2022 年度 150 万项目的审定上报。分别是：澄江市老年活动中心拆除石棉瓦平房改扩建综合活动室项目补助 50 万，易门县十街彝族乡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提升改造项目补助 25 万，峨山县大龙潭乡老体协活动中心项目补助 25 万，江川区九溪镇老年人活动中心提升改造项目补助 25 万，新平县戛洒镇老年人体育活动中心项目补助 25 万。完成省、市两级彩票公益金项目完成情况的检查工作。2015 年—2020 年省、市两级彩票公益金资助基层老年人体育场地设施建设项目江川区、易门县、新平县、通海县已经完成所有项目建设。全市未完成项目 16 个，其中：峨山县在建项目 2 个，红塔区在建项目 1 个，澄江市待建项目 2 个，元江县待建项目 9 个，华宁县待建项目 2 个。

7.抓好两项重点工作的实施。确定了“活动全覆盖”示范乡镇的工作方案，各县（市、区）老体协选1至2个乡镇在今年内完成示范工作，柔力球、武术气功、健身操舞三个大类项目的普及工作重点县(市、区)的实施方案，分别由分管副主席牵头研究，在8月上旬完成工作方案的制定，于8月下旬启动实施。并请各县（市、区）根据实地情况制定了实施方案，有序开展创建工作，决定明年培训经费向各县（市、区）重点项目的骨干培训倾斜。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分别是：

1.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2021年末实有人员编制0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0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事业人员0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离退休人员0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0人。实有车辆编制0辆，在编实有车辆0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79.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8.17 万元，占总收入的 86.2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0.85 万元，占总收入的 13.73%。与上年的 67.72 万元相比，减少 4.50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工作业务经费预算压缩减少 4.50 万元；预算调整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出纳工作疏忽，年底关帐门前未发现有支付不成功款项导致。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91.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17 万元，占总支出的 68.69%；项目支出 28.80 万元，占总支出的 31.31%；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比上年减少 131.91 万元，降低 30.28%，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门球、地掷球场地改建费用减少 23.00 万元；二是 2021 年工作业务经费预算压缩减少 4.50 万元，三是 2021 年疫情因素老年活动赛事项目减少。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63.17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4.55 万元，降低 26.72%，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工作业务经费预算压缩减少 4.5 万元，降低 6.65%；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0.0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0.0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63.17 万元，占基本支出 100.00%。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8.80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35.3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度门球、地掷球场地改建项目减少 23.00 万元；二是疫情因素老年赛事活动项目次数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1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8.69%。与上年的 67.72 万元对比降低了 4.5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工作业务经费预算压缩减少 4.50 万元，降低 10.00%；预算调整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出纳工作疏忽，年底关帐门前未发现有支付不成功款项导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9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2.00%。主要用于团体事务支出的物业管理服务支出。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49.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8.00%。主要用于行政运行 8.82 万元,群众体育 40.45 万元。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33%；实际支出数要比上一年有所减少。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0.32 万元，下降 33.5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32 万元，下降 33.54%。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因素活动次数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64 万元，占 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4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 0.64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66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省老体协检查工作，曲靖市老体协工作交流发生的接待。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核算范围。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资产总额 0.0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0.00 万元，固定资产 0.00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0.00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063.9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1062.06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3104.33 平方米，账面原值 1038.33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0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 填报说明：
- 1.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 2.固定资产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 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2021 年度无项目支出情况，主要原因是疫情因素老年活动赛事项目减少。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没有其他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

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

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136201201111